

2022 年
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我单位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环境卫生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参与拟订城乡生活垃圾管理、城乡建筑垃圾管理规范性文件；拟订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的有关规范和标准，指导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配合开展相关检查和考核工作；拟订并指导垃圾转运站等环卫设施管理和建筑垃圾处理设施管理技术标准、操作规范；负责管理市区垃圾处理场，做好场内堆放垃圾的药杀、压实、覆盖、污水处理及保卫等工作；协助开展市区生活垃圾终端处理设施建设、运营监管、考核等工作；贯彻执行垃圾处理费、污水处理费征收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市区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结算工作，受行政主管部门委托做好市区污水处理费征收事务工作；指导各县（市、区）生活垃圾处理费和受委托收取污水处理费的单位做好收费相关工作；协助做好城乡生活垃圾整治工作；协助指导、监督、检查、协调全市城乡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转运、处置等方面事务工作；组织开展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产业化发展研究；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为揭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属下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经费由市财政局全额拨款，揭阳市编委核定事业单位编制 30 名，实有人数 25 人。经批准的内设机构 5 个，分别为综合部、环卫设施事务部、垃圾处理事务部、征收管理事务部、终端处理事务部。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按照部门预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91. 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 00	二、外交支出	0. 00
三、其他资金	0. 00	三、国防支出	0.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00
		五、教育支出	0.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 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4. 7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4. 26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4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91.40	本年支出合计	591.4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91.40	支出总计	591.4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7.60	0	57.60	0	0	0	0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8	21.48	0	0	0	0	0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8	21.48	0	0	0	0	0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48	21.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91.40	377.80	213.60	0.00	0.00	0.00	0.00
208	事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9	80.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90	7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0	2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64	28.64	0	0	0	0	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66	21.66	0	0	0	0	0
20808	抚恤	0.62	0.62	0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0.62	0.62	0	0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7	0.37	0	0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7	0.37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7	14.77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7	14.77	0	0	0	0	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5	12.95	0	0	0	0	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2	1.82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4.26	260.66	213.6	0	0	0	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0.66	260.66	0	0	0	0	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0.66	260.66	0	0	0	0	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3.60	0	213.60	0	0	0	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156.00	0	156.00	0	0	0	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7.60	0	57.6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8	21.48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8	21.48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48	21.4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77.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13.6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4.7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4.26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 4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591. 40	本年支出合计	591. 40
		二十四、结转下年	0. 00
收入总计	591. 40	支出总计	591. 40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77.80	377.80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9	80.89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90	79.9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0	29.6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64	28.64	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66	21.66	0
[20808]抚恤	0.62	0.62	0
[2080801]死亡抚恤	0.62	0.62	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7	0.37	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7	0.37	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4.77	14.77	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7	14.77	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2.95	12.95	0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2	1.82	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60.66	260.66	0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0.66	260.66	0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0.66	260.66	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1.48	21.48	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1.48	21.48	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1.48	21.48	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77.8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20.87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83.52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2.79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6.96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82.7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社会保障缴费	14.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9.6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3.8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2.9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37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1.48
[30114]医疗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8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9.6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 80
[30203]咨询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 00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 00
[30207]邮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 50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 20
[30228]工会经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 23
[30229]福利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 42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 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 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 28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 62
[30309]奖励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 17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 49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	0.00	0.00
“三公”经费	20.50	0.50	2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0.50	0.50	2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15.00	0.00	15.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0	0.50	5.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13.60	0.00	213.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60	0.00	213.6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3.60	0.00	213.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156.00	0.00	156.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7.60	0.00	57.60

注： 无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揭阳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91.40万元，比上年增加26.93万元，增长4.7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原揭阳市市区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费征收管理中心和揭阳市市区垃圾处理场进行整合，组建新单位，在原两个单位人员基础上新增了人员，故收入预算增加了；支出预算591.40万元，比上年增加26.93万元，增长4.7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原揭阳市市区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费征收管理中心和揭阳市市区垃圾处理场进行整合，组建新单位，在原两个单位人员基础上新增了人员，故支出预算增加了。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0.50万元，比上年增加19.5万元，增长195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原揭阳市市区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费征收管理中心和揭阳市市区垃圾处理场进行整合，组建新单位，为确保单位正常运转，需购买公务车一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5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5万元，比上年增加1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5万元，比上年增加4.5万元。）比上年增加19.5万元，增长195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原揭阳市市区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费征收管理中心和揭阳市市区垃圾处理场进行整合，组建新单位，为确保单位正常运转，需购买公

务车一辆；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25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244.57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1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25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一台，办公设备，空调机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无	0	无

注： 本部门本年度无重点绩效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